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许雷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多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239,098,366.78	154,431,109.48	183,601,600.86	3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250,568.85	10,514,751.67	12,497,315.85	-33.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956,369.30	4,468,533.72	6,425,249.75	23.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776,959.19	-362,815,924.74	-354,565,169.86	-94.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64	0.0209	0.0248	-33.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64	0.0209	0.0248	-33.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2%	0.85%	1.02%	-0.3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132,213,424.57	1,815,679,991.10	1,972,788,809.86	8.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54,298,280.50	1,243,057,557.98	1,146,047,711.65	0.7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387.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4,655.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339.83	
减：所得税影响额	59,853.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330.00	

合计	294,199.55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3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新力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42%	233,824,717	41,666,640	质押	179,966,640
许伟明	境内自然人	7.06%	35,576,896	0	质押	18,563,800
					冻结	2,000,000
沈培今	境内自然人	6.57%	33,083,300	33,083,300	质押	33,083,300
西藏博启彰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7%	19,000,000	19,000,000	质押	19,000,000
江西伟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7%	10,416,660	10,416,660	质押	10,416,660
李桂珍	境内自然人	0.31%	1,560,000	0		
浦忠琴	境内自然人	0.25%	1,272,740	0		
王远彬	境内自然人	0.20%	1,001,000	0		
明清	境内自然人	0.18%	900,000	0		
邹伟	境内自然人	0.17%	880,6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新力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192,158,077	人民币普通股	192,158,077			
许伟明	35,576,896	人民币普通股	35,576,896			

李桂珍	1,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0,000
浦忠琴	1,272,740	人民币普通股	1,272,740
王远彬	1,001,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1,000
明清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
邹伟	880,600	人民币普通股	880,600
沈波	877,006	人民币普通股	877,006
王瑞璞	708,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8,000
王荣	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许伟明先生持有深圳市新力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80% 股份，持有江西伟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 股份，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深圳市新力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江西伟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2、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公司股东深圳市新力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 182,333,463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 51,491,254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 233,824,717 股；公司股东浦忠琴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 1,272,74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 1,272,740 股；公司股东王荣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 650,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 65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本报告期	上年度末/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比例	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536,880,760.84	503,892,297.50	6.55%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17,411,840.02	403,844,295.67	28.12%	主要系本期开展电子制程配套服务,以净额法反映的供应链业务增加所致;
应收保理款	283,737,568.45	348,376,309.32	-18.55%	主要系本期收回上期应收保理款;
预付款项	73,109,765.67	28,174,031.21	159.49%	主要系本期开展供应链业务预付款及采购商品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9,263,761.23	13,604,916.94	41.59%	主要系公司本期支付备用金及应收利息增加所致;
存货	235,551,720.05	226,350,883.47	4.06%	
其他流动资产	1,463,995.96	16,033,462.46	-90.87%	主要系本期留抵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减少影响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918,419.27	1,952,894.75	-1.77%	
投资性房地产	42,343,826.12	44,399,081.45	-4.63%	
固定资产	296,340,965.84	265,237,665.71	11.73%	主要系科素花岗玉新增生产线投入增加固定资产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1,540,320.43	13,900,231.95	-88.92%	主要系科素花岗玉新增生产线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影响所致;
无形资产	50,570,887.01	45,555,495.58	11.01%	主要系本期信息化平台建设软件投入影响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5,065,399.67	4,082,419.24	24.08%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装修及服务费用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971,422.23	26,641,928.78	8.74%	
短期借款	542,045,328.04	423,049,518.34	28.13%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银行短期授信增加;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75,009,257.63	122,732,315.25	42.59%	主要系本期开展供应链业务预付款及采购商品应付货款增加所致;
预收账款	33,417,375.69	15,935,684.95	109.70%	主要系本期主营业务增长及供应链业

				务预收款增加影响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958,890.17	12,428,856.14	-52.06%	主要系本期发放上年末员工薪酬及奖金影响所致；
应交税费	23,155,801.26	10,891,623.95	112.60%	主要系应交未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27,076,263.79	36,968,812.15	-26.76%	主要系本期偿还个人往来款影响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362,409.06	65,103,051.00	-97.91%	主要系本期科素花岗玉偿还融资租赁款所致；
递延收益	11,437,471.03	8,341,365.10	37.12%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房屋补助；
营业收入	239,098,366.78	183,601,600.86	30.23%	主要系公司本期电子制程业务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11,413,057.14	11,137,475.83	2.47%	
管理费用	14,998,263.71	14,950,202.54	0.32%	
研发费用	2,796,205.91	1,749,658.01	59.81%	主要系本期新产品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4,293,991.50	5,709,438.35	-24.79%	主要系上年同期融资租赁借款利息增加影响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094,321.43	2,557,555.35	-57.21%	主要系报告期计提坏账准备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34,475.47	7,127,689.46	-100.48%	主要系上年同期股权转让投资收益及理财投资收益影响所致；
所得税费用	1,307,362.79	4,555,257.38	-71.30%	主要系本期随着营业利润影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76,959.19	-354,565,169.86	94.70%	主要系报告期收回商业保理及供应链业务投放的现金影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54,747.70	239,649,597.21	-109.24%	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富源科技股权转让款及本期科素花岗玉生产线固定资产投资增加双重影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823,076.35	16,749,443.63	281.05%	主要系本报告期取得的银行借款增加及上期科素花岗玉收到股权增资款影响导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9月14日、2018年10月9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和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份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于2018年10月24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报告书》。上述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截止2019年3月31日，公司已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1,125,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234%，购买的最高成交价为5.96元/股，购买的最低成交价为5.71元/股，支付总金额为6,601,047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的实施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